

(六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, 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(原件);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: 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洋县新绿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洋县新绿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 城固县秦巴生态保护中心 的 城固县 2023 年枯死松树除治项目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城固县 2023 年枯死松树除治项目, 属于 林业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(洋县新绿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36 人, 营业收入为 10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5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洋县新绿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(加盖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: 张永 (签字或盖章)

日期: 2023 年 02 月 16 日

备注: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和《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相关规定。